

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函

地址：2422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(北棟)9樓

承辦人：宋秉樺

電話：02-89953626

傳真：02-89956471

E-Mail：binghua@archive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檔應字第1100019698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41010000A_1100019698B_doc5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想食·饗時—臺灣飲食檔案特展」新莊展次電子海報(EDM)，請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協助公告，並鼓勵師生踴躍參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廣國家檔案應用，本局研析重要政府政策以回顧臺灣飲食發展，於本(110)年至112年與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中華飲食文化基金會合辦旨揭特展。本特展各展次資訊如下：

(一)新莊展次：

1、展期：本年11月24日至111年5月31日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(放假日停展)。

2、地點：本局展覽廳(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93號北棟1樓)。

(二)苗栗展次：

1、展期：111年7月15日至111年11月14日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(周二休館)。



2、地點：臺灣客家文化館第五特展室(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南路6號)。

(三)南投展次：

1、展期：112年2月18日至112年11月30日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(國定假日及周一休館)。

2、地點：臺灣省政資料館第一特展室(南投市中興新村中正路2號)。

二、本特展教育學習單(國、高中版及國小版)即日起於本局線上展覽網頁(<https://atc.archives.gov.tw/food>，路徑：首頁/展覽資訊/展覽學習單)提供下載，歡迎學校申請預約導覽(本局全球資訊網<https://www.archives.gov.tw>，路徑：首頁/便民服務 / 申辦服務/本局參訪及檔案應用指導/線上申辦服務展覽資訊)。

三、本特展核發教師研習時數認證2小時，請於參觀結束後洽服務台辦理。

四、檢附本特展電子海報(EDM)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